

赞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子公司竞拍获得土地使用权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一、竞拍情况概述

根据江门市 JCR2020-105（新会 19）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公告，赞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全资子公司广东赞宇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广东赞宇”）于 2020 年 8 月 10 日参与上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竞价，以 7,205 万元竞得摘牌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1 号：土地使用权及股权竞拍事项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成交金额未达到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%，本次土地竞拍事项在董事长审批权限内，无须提交公司董事会、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交易为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竞买，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二、竞得土地的基本情况

- 1、出让方名称：江门市自然资源局
- 2、地块挂牌号：JCR2020-105（新会 19）
- 3、用地位置：新会区古井镇官冲村大交口、交马坪（土名）
- 4、面积：80,045 平方米
- 5、规划指标
 - 容积率：1.0-2.5，化工类企业为 0.7-2.5
 - 建筑密度：40%-70%，化工类企业为 30%-70%
 - 绿地率：5%-20%
 - 建筑高度：<30 米
- 6、土地使用年限：50 年

7、成交价格：7,205 万元

三、本次竞得土地使用权对公司的影响

广东赞宇本次竞拍取得上述土地使用权，主要用于“年产 25 万吨绿色表面活性剂项目”的建设，符合公司的长远规划和战略布局，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本次购买该土地资金为广东赞宇自有资金，不会对公司财务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四、其他说明

公司将根据竞拍事项的进展情况，积极推进有关事项的落实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1、《竞买结果单》

特此公告！

赞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8 月 10 日